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水、气、声污染防治部分)

宏茂环保(2019)第1009号

项目名称: 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

编制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三月

建设单位：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童文红

编制单位：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小玲

项目负责人：李列

填表人：杨玉红

建设单位（盖章）：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5823152287

传真：/

邮编：610200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

编制单位（盖章）：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5882438467

传真：028-64266044

邮编：611731

地址：成都市高新西区西区大道 199 号 2 栋 1 单元
2 楼

1 前言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项目总投资 4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5 万元（废水环保投资 6 万元、废气环保投资 8 万元、噪声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7%。项目于 201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7 月竣工。

2016 年 6 月 29 日，项目经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局同意立项备案，备案文号为双发改投资备案〔2016〕89 号；2016 年 9 月，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1 月 17 日，成都市双流区生态环境局以双环建〔2016〕271 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项目属于其他仓储业，主要用于储存服装箱包、日用百货（各类生活用品、玩具、家饰、建材等）、电子产品（家电、数码、手机等）、食品等货品及其配送等业务，服务规模达到 2100 万吨/年的货物仓储配送服务能力。项目不储存、配送有毒、腐蚀性化学品、易燃、易爆的危险品、以及农药类、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等。目前，项目已竣工，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受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协助开展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按照相关的规定和要求，2018 年 11 月，我公司技术人员协助建设单位自查、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并如实查验、监测、记载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于 2019 年 3 月底编制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水、气、声污染防治部分）。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为：

主体工程：电商物流中心（B1-B5）；

辅助工程：动力中心（B11）、污水预处理池、门卫室、停车场、绿

地；

公用工程：供电、供水工程、发电机房、空调；

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楼（B8-B10）、运营中心（B6）、食堂及员工活动中心（B7）。此次验收采取分批验收，食堂不在验收范围内。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及总量核算；
- （3）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风险防范应急措施检查；
- （5）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调查；
- （6）环境管理检查；
- （7）公众意见调查。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储存及配送服装箱包、日用百货（各类生活用品、玩具、家饰、建材等）、电子产品（家电、数码、手机等）、食品等				
设计生产能力	2100 万吨/年的货物仓储配送服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2100 万吨/年的货物仓储配送服务能力				
环评时间	2016 年9 月	开工日期	2016 年 7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1 月14、1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双流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 单位	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	72.5 万元	比例	0.18%
实际总投资	40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8.5 万元	比例	0.17%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p> <p>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5、《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 年 1 月 3 日）；</p> <p>6、《关于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项目备案通知书》（成都市双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双发改投资备案〔2016〕89 号）；</p> <p>7、《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6.9）；</p> <p>8、《关于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双环建〔2016〕271 号）；</p>				

验收监测标准	<p>1、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标准；</p> <p>2、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p> <p>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	--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选址于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属于四川成都空港高技术产业功能区内，用地性质为物流仓储用地；

从外环境关系看，项目周围现状以待建空地和住宅小区，项目北侧紧邻牧华路，南侧紧邻本项目二号地块，西侧紧邻为项目二期物流基地，项目东侧隔规划环港路 150m 处为在建农民安置小区。

2.2 项目建设概况

2.2.1 项目名称、性质及地点

建设项目名称：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

2.2.2 建设规模、内容及工程投资

(1) 项目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367 亩，其中：①电商物流中心（B1-B5）：包括 5 个 1 层丙类库房，无地下室，B1 仓库建筑面积 20448m²，B2 仓库建筑面积 20448m²，B3 仓库建筑面积 20448m²，B4 仓库建筑面积 20448m²，B5 仓库建筑面积 16128m²，主要储存及配送服装、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食品等，储存量 2100 万吨/年；②办公楼：3 栋，由连廊联通（B8~B10），3F，B8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9.34m²，B9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4.54m²，B10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4.54m²，包括办公室、值班室、保安宿舍、物业用房；③运营中心（B6）：1 栋，建筑面积 5097.30 m²，包括办公室，财务室等；④动力中心（B11 和 B12）：1F，建筑面积 321.10m²，发电机房、水泵房、消防水池及配电间等。⑤食堂及员工活动中心（B7）：1F，建筑面积 321.10m²，包括员工食堂，活动中心等；⑥停车场：货车停车位 171 个，小汽车 128 个，均设置在地面；⑦自行车棚（B13）：1F，建筑面积 2170.40m²；⑧绿化：绿地面积 18649.31m²。本次验收采取分批验收，食堂不在验收范围内。

(2)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4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5 万元（废水环保投资 6 万元、废气环保投资 8 万元、噪声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7%。

(3) 建设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分类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电商物流中心：5 个 1 层丙类库房。B1 仓库：地上 1F，总建筑面积约 20448m ² ； B2 仓库：地上 1F，总建筑面积约 20448m ² ； B3 仓库：地上 1F，总建筑面积约 20448m ² ； B4 仓库：地上 1F，总建筑面积约 20448m ² ； B5 仓库：地上 1F，总建筑面积约 16128m ² ； 主要储存及配送服装、日用百货、电子产品、食品等，储存量 2100 万吨/年	同环评	噪声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3 栋，由连廊联通（B8~B10），3F，B8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9.34m ² ，B9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4.54m ² ，B10 办公楼建筑面积 3634.54m ² ，包括办公室、值班室、保安宿舍、物业用房；	同环评	生活污水 办公垃圾 生活垃圾
	运营中心（B6）：1 栋，3F，建筑面积 5097.30m ² ，包括办公室，会议室、结算中心等；	同环评	生活垃圾
	食堂及员工活动中心（B7）：2F，建筑面积 3030.01m ² ，设置员工食堂、便利店及员工休息活动室	本项目采取分批验收，食堂不在验收范围内	污泥 废水

辅助工程	变配电间：设置在 B11 动力中心内	同环评	/
	柴油发电机房：设置在 B11 动力中心内	柴油发电机房：在 B11 和 B12 动力中心内	废气、噪声
	生活水泵房：设置在 B11 动力中心内	同环评	噪声
	消防泵房：设置在 B11 动力中心内。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加压泵两台，互为备用；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加压泵三台，两用一备。	同环评	噪声
	消防水池：1600m ³ ,1 座，设置在 B11 动力中心内。分隔设置：贮存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水量。	同环评	/
	污水预处理池：1 个，容积 60m ³	污水预处理池：1 个，容积 210m ³	污泥、污水
	门卫室：2 个，分别位于北部入口、东部入口，1F	同环评	/
	停车场：货车停车位 171 个，小汽车 128 个，均为地面停车位，位于项目西侧及东侧边界处	同环评	交通噪声 汽车尾气
	绿地：面积 18649.31m ² ，绿地率 10%	同环评	/
公用工程	供电、供水均由市政提供	同环评	噪声
	发电机房：位于 B11 动力中心内，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房顶排放	发电机房：位于 B11 和 B12 动力中心内各一台，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房顶排放	噪声 烟气
	空调：均采用分体式空调，无中央空调	同环评	噪声
项目主要动力能耗对照见表 2-2。			
表 2-2 动力能耗对照表			
名称	原环评设计用量（年耗量）	实际耗量（年耗量）	
电	10 万 kw·h	38 万 kw·h	

自来水	21714m ³	27329m ³ /a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对照表见 2-3。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一、物流机械设备工程					
1	装卸过桥	台	20	20	/
2	液压升降台	台	5	5	/
3	伸缩胶带机	台	8	8	/
4	充电机	台	8	8	/
5	电动液压托盘搬运车	辆	15	15	/
6	手动液压托盘搬运车	辆	40	40	/
7	电瓶叉车	台	10	10	/
二、速递设备					
(一)、总包转运处理设备					
1	装卸过桥	台	50	50	/
2	液压升降台	台	6	6	/
3	伸缩胶带机	台	15	15	/
4	充电机	台	8	8	/
5	电动升降门	个	30	30	/
6	电动搬运车	辆	15	15	/
7	手动液压搬运车	辆	50	50	/
(二)、自动安检设备					
1	滚珠液压升降台	个	12	/	/
2	地秤	台	10	10	/
3	输送胶带机	台	10	10	/
4	90度转弯胶带机	台	10	/	/
5	滚珠平	m ²	1500	/	/
6	安检机	台	10	6	/
7	安检门	个	10	6	/
8	手持探测仪	把	10	6	/
9	防爆罐	台	2	/	/

10	爆炸物及毒品检测仪	台	2	/	/
三、动力设备					
1	柴油发电机	台	2	2	/

2.2.3 水平衡图

该项目用水量为 91.10m³/d，废水排放量为 27.05m³/d。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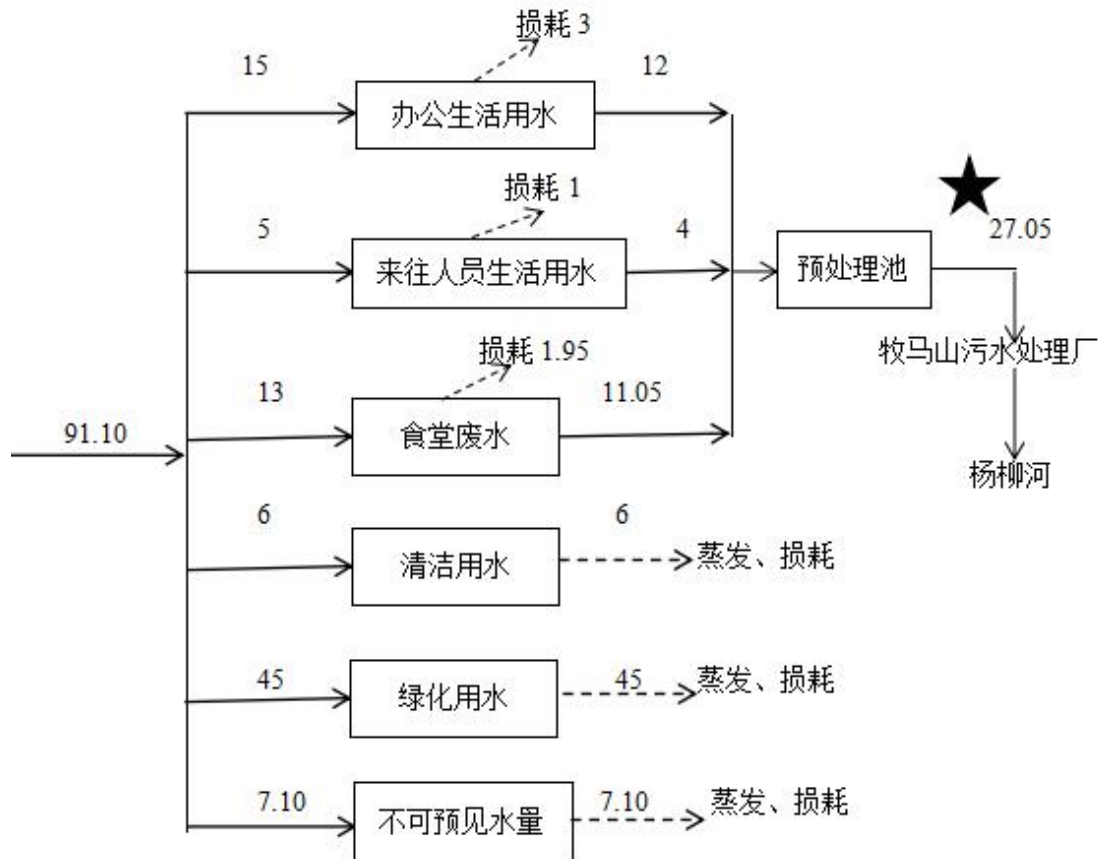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废水监测点位：★

2.2.4 人员及工作制度

该项目劳动定员 300 人，一般实行 8h 白班制作业，全年工作日 300 天。

2.2.5 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

工艺流程简介：

入库流程：厂家使用运输车辆将货物运至项目后，质检员对货物包装质量等进行查验，确认后出具入库信息，再按照货物类别通过叉车或搬运车等运输工具分别运至库房，由工人搬运至货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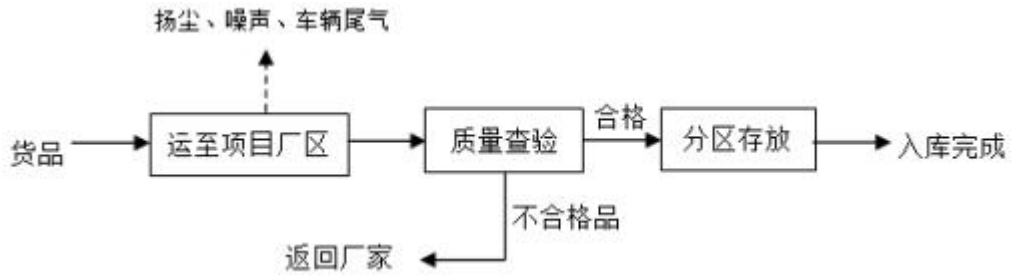


图 2-2 仓储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出库：根据每天客户订货形成出库信息，由管理人员办理相关手续后，确认出库信息后（数量、品牌、型号等），再由快递公司运输车辆上门取件，出库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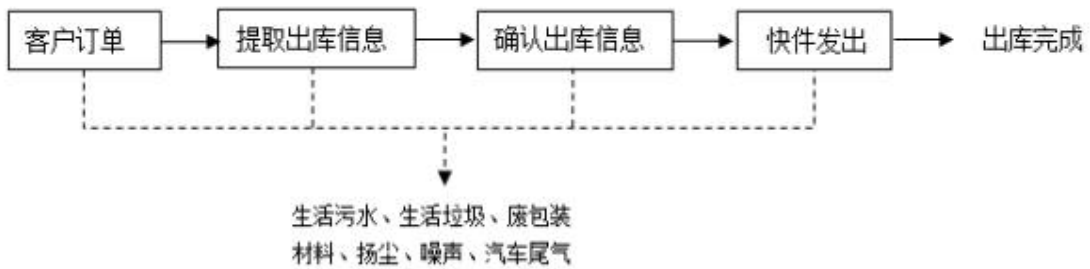


图 2-3 配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三 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该项目在汽车运输货物过程中产生扬尘、尾气、备用发电机烟气。

扬尘：加强管理，控制运输车辆在厂区内行驶速度，并安排专职人员定期对路面洒水抑尘，同时建设固定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合理科学制定运输车辆运行班次，减少行驶动力扬尘起尘量。

汽车尾气：项目地面机动车停车场场地开阔，机动车尾气易于扩散，汽车尾气均为开阔带无组织排放。对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在厂区做好明显的路线标志，便于运输车辆进出，减少汽车在场内运行时间。

备用发电机烟气：备用发电机组产生的废气经过自带的净化系统的处理后，通过动力中心的排风系统引出室外排放。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该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尚未接通，职工办公及外来流动人口产生的生活污水，由传云物联网公司自行安排槽车将生活污水抽排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管网建成后，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牧华路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杨柳河。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机动车噪声、货物装卸噪声及设备噪声等。该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及控制措施见表 3-1。

表 3-1 产噪设备及控制措施表

噪声源	源强 dB (A)	位置	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运输车辆	机动车噪声	园区内	60-75dB(A)	场区内加强交通管理，有序疏导分流，设置车辆禁鸣路段，限制车辆行驶速度；场区进出口设置车辆禁止鸣笛的标志
仓库	货物装卸噪声		60—70dB(A)	对墙体及屋顶采取轻质复合隔声薄板、安装吸声材料等；专人维护机械设备，确保正常运转；在运输、装卸时严禁高声喧哗和抛掷；做好隔声绿化带；夜间不进行装卸货物
发电机房	设备噪声		80~95 dB(A)	机房隔声及发电机消声、减振等

3.4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

该项目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见表 3-2。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措施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环保措施		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气	运输车辆	机动车尾气	对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在厂区做好明显的路线标志，便于运输车辆进出，减少汽车在场内运行时间	同环评	大气环境
	/	扬尘	加强管理，控制运输车辆在厂区内行驶速度，并安排专职人员定期对路面洒水抑尘，同时要求建设固定运输车辆的行驶路线，合理科学制定运输车辆运行班次，减少行驶动力扬尘起尘量	同环评	
	发电机	备用发电机产生的烟气	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房顶排放	同环评	
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	职工办公及外来流动人口产生	该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尚未接通，职工办公及外来流动人口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专业运输车辆将生活污水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管网建成后，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牧华路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杨柳河。	该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尚未接通，职工办公及外来流动人口产生的生活污水，由传云物联网公司自行安排槽车将生活污水抽排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管网建成后，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牧华路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杨柳河。	杨柳河

噪声	运输车辆、仓库、发电机房	噪声	场区内加强交通管理，有序疏导分流，设置车辆禁鸣路段，限制车辆行驶速度；场区进出口设置车辆禁止鸣笛的标志；对墙体及屋顶采取轻质复合隔声薄板、安装吸声材料等；专人维护机械设备，确保正常运转；在运输、装卸时严禁高声喧哗和抛掷；做好隔声绿化带；夜间不进行装卸货物；机房隔声及发电机消声、减振等	同环评	/
----	--------------	----	--	-----	---

3.4 主要环保投资

该项目总投资 4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5 万元（废水环保投资 6 万元、废气环保投资 8 万元、噪声环保投资 14.5 万元），该项目主要环保投资对照表 3-3。

表 3-3 主要环保投资对照表 单位：万元

类型		环评设计环保措施	项目实际建设	环评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施工扬尘	施工场地的围护：洒水降尘；土石堆场覆盖	同环评	5	5
	废水处理	施工废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修建临时污水处理池收集生活污水	同环评	4	4
	施工噪声	合理进行施工平面布置；加工管理，文明施工	同环评	0.5	0.5
运营期	废气治理	扬尘：洒水抑尘器具	同环评	1	1
		发电机烟气：发电机房密闭、专用排气烟道，通过自带的净化设施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同环评	2	2
	废水治理	办公生活废水：污水预处理池 1 个，有效处理容积 40m ³	同环评	2	2
	噪声治理	仓储区安装吸声材料、隔声降噪	同环评	10	10
		发电机、水泵等高噪声设备减振降噪	同环评	4	4
	环境风险防范	消防水池 1 个：1600m ³	同环评	6	6
项目绿化	绿化及景观建设	同环评	25	25	

	环境管理及监测	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设置标志牌、委托环保部门开展环境管理及监测等	同环评	2	2
合计				61.5	61.5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

4.1 环评主要结论

“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用地符合双流区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周边环境对其制约因素小。污染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成运营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功能，对外环境保护目标造成的不利影响较小。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工程设计和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评价认为，本项目在选址红线内建设从环保角度是可行的。

4.2 要求与建议

1、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确保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污染物治理措施，做好建设项目的“三同时”工作，即工程竣工后，必须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同意，方可投产运行。

2、本项目建成后必须经过消防部门验收，才能正式投入运营。

3、本项目在经营过程中不得更改库存货物的种类，不得进行机加工生产。

4、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

5、确保污染物处理设施和处理效果达到环保要求。

6、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7、建议厂区绿化选取一些有较好吸音降噪效果的树种，也可以结合一些吸音降噪效果的灌木。这样既可以美化环境，净化空气，减少废气污染物的影响；还可以降低噪声对内外环境的影响。

8、若本项目在污水管网建成运行之前投入营运，则需委托专业运输车辆将生活污水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排放。

4.3 环评批复（双环建[2016]271号）

关于对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拟建于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总投资 40000 万元，用地面积 366.5504 亩，总建筑面积 124053.92 平方米。项目设计功能为包括仓储、电子商务、普通运输、信息发布为一体的多功能配送中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电商物流中心（含 5 个 1 层的丙类仓库，其中 B1-B4 仓库建筑面积均为 20448 平方米，B5 仓库建筑面积 16128 平方米）、3 栋 3F 办公楼（其中 B8 办公楼建筑面积为 3639.34 平方米，B9、B10 办公楼建筑面积均为 3634.54 平方米）、运营中心 1 栋、食堂及员工活动中心 1 栋、动力中心 1 栋，以及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仓储和配送货物 2100 万吨/年的服务规模。项目符合规划和国家产业政策，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突出、已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满足项目的污染防治要求。该报告表可作为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的实施。

二、项目建设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见申报编号（2016）147 号审批意见。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确保施工期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须全面落实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保设施必须按环评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原则进行建设和完善，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对噪声源要合理布局，采取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 II 类标准；

（四）排水必须实施雨污分流，项目餐饮废水经隔油处理后和其他办公生活废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据区水务局提供资料，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这在建设，若本项目在污水管网建成运行前投入营运，其污水须委托专业运输车辆运至附近污水处理

厂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排放）。

（五）大气污染防治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加强进出车辆的管理；备用发电机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至高空排放，使大气污染物排放大到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六）固体废物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进行处置：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餐厨垃圾交由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废电池、废电脑、硒鼓等单独收集，由供货商进行回收；废包装材料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预处理池淤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处理；电瓶车废旧电瓶应单独存放并定期交由电瓶车服务商回收。

（七）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并做好安全、消防工作；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四、项目须完善其他行政许可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五、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由我局批准同意后，方可投入正式使用，否则，将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六、请成都市双流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加强对该项目建设和营运期间的日常监督管理。

表五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双流区环保局《关于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双环建〔2016〕271号），经现场勘查、研究，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表 5-1 污染物排放验收执行标准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项目	标准值(mg/L)	项目	标准值(mg/L)
	pH	/	pH	6~9
	氨氮	25 ^①	氨氮	45 ^②
	CODcr	500	COD	500
	BOD ₅	300	BOD ₅	300
	SS	400	SS	400
无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标准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0	颗粒物	1.0
	SO ₂	0.40	SO ₂	0.40
		NO _x	0.12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60dB (A)		60dB (A)
	夜间	50dB (A)		不生产

备注：①由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氨氮三级排放限制，执行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标准。

②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标准。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 6-1 废水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精密 PH 计 HM-SY-QJ-008	-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分析天平 HM-SY-QJ-012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HM-SY-QJ-016	0.5 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25 mg/L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分析天平 HM-SY-QJ-012	0.01 mg/m ³
二氧化硫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 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07 mg/m ³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05 mg/m ³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HM-XC-QJ-005 声级校准器 HM-XC-QJ-007

6.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和要求。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3、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具有环境监测资质证书；所有监测仪器、量具

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4、实验室样品分析均要求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实验、做样品总数10%的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分析。

5、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内容

表 7-1 废水排放检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频次
1# 废水收集池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4次/天，连续检测2天

7.2 废气监测内容

表 7-2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频次
2# 周界东侧外 3m 处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4次/天，监测2天
3# 周界南侧外 3m 处		
4# 周界西侧外 3m 处		
5# 周界北侧外 3m 处		

7.3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3 噪声检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频次
6# 厂界东侧外 1m 处	厂界噪声	昼间 2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7# 厂界南侧外 1m 处		
8# 厂界西侧外 1m 处		
9# 厂界北侧外 1m 处		

7.4 废气、废水、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

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的对照见表 7-5。

表 7-5 废气、废水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表

污染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评价因子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因子
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	pH、COD、BOD ₅ 、SS、氨氮	废水收集池	废水收集池	pH、COD、BOD ₅ 、SS、氨氮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厂界边界	厂界边界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表八、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8.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8-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均值 mg/L	排放限值 mg/L	评价
			1	2	3	4			
2019.1.14	1# 废水收集池	pH(无量纲)	7.52	7.55	7.55	7.57	-	6~9	达标
		悬浮物	256	250	262	260	257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56	158	156	158	157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78	275	270	274	274	500	达标
		氨氮	31.8	29.2	30.0	28.0	29.8	45	达标
2019.1.15	1# 废水收集池	pH(无量纲)	7.56	7.53	7.57	7.53	-	6~9	达标
		悬浮物	252	258	254	246	252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7	164	168	161	165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86	280	279	284	282	500	达标
		氨氮	27.6	27.8	31.5	29.5	29.1	45	达标
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2019 年 1 月 14、15 日验收期间，废水收集池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8.3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8-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限值 mg/m ³	评价
			1	2	3	4			
2019.1.14	2# 周界东侧外 3m 处	颗粒物	0.252	0.252	0.270	0.233	0.252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19	0.021	0.022	0.021	0.021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7	0.097	0.095	0.095	0.096	0.12	达标

	3# 周界南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216	0.216	0.252	0.270	0.238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2	0.022	0.024	0.020	0.022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7	0.098	0.094	0.096	0.096	0.12	达标	
	4# 周界西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324	0.252	0.252	0.287	0.279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4	0.020	0.025	0.024	0.023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5	0.095	0.097	0.097	0.096	0.12	达标	
	5# 周界北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234	0.271	0.198	0.216	0.230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18	0.021	0.022	0.023	0.021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7	0.099	0.094	0.095	0.096	0.12	达标	
2019.1.15	2# 周界东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233	0.251	0.215	0.233	0.233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2	0.018	0.021	0.020	0.020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5	0.095	0.096	0.094	0.095	0.12	达标	
	3# 周界南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197	0.287	0.269	0.233	0.246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4	0.022	0.023	0.019	0.022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3	0.097	0.097	0.095	0.096	0.12	达标	
	4# 周界西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197	0.251	0.269	0.304	0.255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2	0.021	0.020	0.022	0.021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5	0.094	0.098	0.094	0.095	0.12	达标	
	5# 周界北侧 外 3m 处	颗粒物	0.233	0.251	0.233	0.251	0.242	1.0	达标	
		二氧化硫	0.020	0.024	0.019	0.023	0.022	0.40	达标	
		氮氧化物	0.094	0.095	0.095	0.096	0.095	0.12	达标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由上表可以看出：在 2019 年 1 月 14 日、1 月 15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8.4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8-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检测频次	测量值 dB (A)	限值 dB (A)	评价
2019.1.14	6# 厂界东侧	厂界噪声	生产噪声	昼间	1	52	60	达标

2019.1.15	外 1m 处	厂界噪声	生产噪声	昼间	2	51	60	达标		
	7# 厂界南侧 外 1m 处				1	52				
					2	50				
	8# 厂界西侧 外 1m 处							1	51	达标
						2		51		
	9# 厂界北侧 外 1m 处							1	51	达标
						2		51		
	6# 厂界东侧 外 1m 处							1	51	达标
						2		52		
	7# 厂界南侧 外 1m 处							1	52	达标
						2		53		
	8# 厂界西侧 外 1m 处							1	51	达标
		2	51							
9# 厂界北侧 外 1m 处			1	51	达标					
		2	53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由上表可以看出：在 2019 年 1 月 14 日、1 月 15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8.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8-4 总量控制对照表

类别	污染物	环评预测值	环评批复	实际排放量
废水	COD	2.6t/a	2.6t/a	2.256t/a
	NH ₃ -N	0.24t/a	0.24t/a	0.239t/a

备注：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浓度以监测两天的平均值计，全年排水量为 8115m³/a，本项目实行 1 班工作制，每年生产 300 天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8115m³/a×278mg/L=2.256t/a

氨氮排放量：8115m³/a×29.45mg/L=0.239t/a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低于环评预测及批复中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

9.1 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检查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的环保工作由物业直接领导,主要负责全厂日常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考核与完善。各部门主管分别负责本部门环保区域的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其中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

9.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环保设施档案等)由公司物业统一管理。

9.3“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的设施和其他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按照法律法规各项要求,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和档案齐全。

9.4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见表 9-1。

表 9-1 环评及批复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对照表

项目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废水	排水必须实施雨污分流,项目餐饮废水经隔油处理后和其他办公生活废水一起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据区水务局提供资料,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正在建设,若本项目在污水管网建成运行前投入营运,其污水须委托专业运输车辆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排放)。	已落实。 项目办公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市政管网建成前)由传云物联网公司自行安排槽车将生活污水抽排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市政管网建成后)由污水管网接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在大气污染防治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加强进出车辆的管理；备用发电机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引至高空排放，使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已落实。 对进出车辆进行限速、规定路线行驶等措施；备用发电机烟气经自带烟气净化系统后引至屋顶排放，使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噪声	对噪声源要合理布局，采取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 II 类标准。	已落实。 已对噪声源要合理布局，采取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 II 类标准。

9.5 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期间对项目周围居民及员工进行调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30份，收回公众意见调查表30份。调查人群年龄从21~48岁，文化程度从小学到大学，均在附近居住或工作经统计对该项目环保表示较满意的占被调查人员的100%。公众意见调查表见附件，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9-2。

表 9-2 公众意见调查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被调查者居住地与该工程的距离	200m 内	200m~1km		1km~5km		5km~			
	0 人	7 人		16 人		7 人			
您对该项目环保工作的态度	很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未填写			
	27 人	3 人		0 人		0 人			
您认为该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大气污染	水污染	噪声污染	生态污染	废渣	交通	其他	无影响	
	0 人	0 人	1 人	0 人	0 人	0 人	0 人	29 人	
该项目建设对您的主要影响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不知道		
		0 人	1 人	0 人	29 人		0 人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不知道		
		0 人	0 人	0 人	30 人		0 人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不知道		
		0 人	0 人	0 人	30 人		0 人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不知道		

		0人	0人	0人	30人	0人
--	--	----	----	----	-----	----

公众意见调查表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者满意本项目的环保工作。

表 9-3 被调查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1	李*	男	42	初中	135****2885
2	贾**	男	28	高中	185****5746
3	马*	男	29	初中	158****4736
4	李**	男	42	高中	133****9016
5	杨**	男	31	高中	152****5006
6	刘**	男	38	大专	135****5552
7	陈*	男	47	大专	173****0512
8	汪*	男	36	本科	186****3119
9	杨*	男	28	本科	158****5674
10	郁**	男	33	大专	180****1025
11	曾**	男	41	大专	139****6201
12	毛**	男	29	小学	181****7803
13	张*	女	21	中专	185****6151
14	朱**	女	33	初中	180****6889
15	程*	女	31	本科	138****6919
16	朱**	男	32	高中	186****5266
17	陈*	男	29	初中	150****9231
18	杨*	女	26	大专	185****6543
19	薄**	男	39	初中	176****9978
20	罗*	男	28	本科	158****1751
21	龙**	男	46	大专	152****8788
22	陈**	女	26	大专	159****5885
23	杜**	男	36	本科	187****6063
24	吴*	男	34	本科	152****0633
25	蒋**	女	48	大专	185****9059
26	候**	女	46	中专	189****1025
27	姜**	男	48	高中	182****3100
28	石**	男	38	初中	186****4607
29	唐*	男	27	大专	136****9830
30	陈**	男	27	大专	158****7826

9.6 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检查

该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技术规范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本验收监测表针对 2019 年 1 月 14 日、15 日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 工况结论

2019 年 1 月 14 日、15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2)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期间，市政污水管网暂未建成，项目办公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传云物联网公司自行安排槽车将生活污水抽排运至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期管网建成后，项目办公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牧马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杨柳河。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

(3)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5) 总量监测结论

本项目污染物的排放总量为：COD：2.256t/a、NH₃-N：0.239t/a，低于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符合要求。

(6) 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检查

项目环评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7) 公众意见调查结论

公众意见调查表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者满意本项目的环保工作。

(8) 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注释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3 工况说明

附件 4 废电瓶回收协议

附件 5 污水处理去向说明

附件 6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7 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8 检测单位资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中国智能骨干网成都双流项目一期一号地块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胜利镇云华社区集体 1、2 组				
	建设单位	成都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邮编	610200	联系电话	15823152287		
	行业类别	G5990 其他仓储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8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仓储、货运配送处理能力达到 210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仓储、货运配送处理能力达到 2100 万吨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2.5	所占比例%	0.1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8.5	所占比例%	0.1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成都市双流区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双环建(2016)271号		批准日期	2016年11月17日	环评单位	陕西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成都市双流区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14.5	固废治理(万元)	7	绿化及生态(万元)	25	其它(万元)	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建 设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量(7)	本期工“以 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8115	/	0.8115	/	/	0.8115	/	/	
	COD	/	/	500	2.256	/	2.256	/	/	2.256	/	/	
	氨氮	/	/	45	0.239	/	0.239	/	/	0.239	/	/	
	废气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